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办理项目贷款暨抵押资产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办理项目贷款暨抵押资产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墙化学”）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惠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 10 年，该借款用于“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32 万吨环氧乙烷及环氧丙烷衍生物项目”建设（可置换建设本项目形成的他行贷款以及偿还关联方借款），由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红墙化学以项目建设的相关资产向兴业银行惠州分行提供抵押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贷款额度、担保内容等具体条款以红墙化学和公司与兴业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对象红墙化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红墙化学基本情况如下：

①公司名称：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

②法定代表人：赵利华

③注册资本：21,000万元（已实缴出资）

④营业期限：2021年1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

⑤地 址：惠州大亚湾澳头石化区油城西路3号

⑥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

⑦公司持有红墙化学100%的股份，红墙化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⑧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2,387.20	73,852.34
负债总额	61,895.57	56,369.69
净 资 产	20,491.63	17,482.65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62.07	1,026.24
利润总额	58.27	-452.30
净 利 润	8.98	-323.11

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和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⑨经查询，红墙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担保文件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审议后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本次申请项目贷款，有助于调整红墙化学贷款结构，控制项目建设及运营风险，因资产抵押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0%；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总额为 34,892.7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1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1 日